

異人館餐飲連鎖事業合作特約商店合約書

實踐大學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 (以下簡稱甲方),

異人館餐飲連鎖事業全台門市 (以下簡稱乙方)。為互惠互惠, 雙方協議依下列合約內容行之。

- 一、乙方同意成為甲方之特約商店。甲方之員工於乙方商店消費時, 享有本合約所訂定之優惠折扣; 同時甲方並負有執行本合約內容之義務。
- 二、本合約自民國 115年01月01日 起, 至民國 115年12月31日 止, 合作期限壹年整, **合約到期時將不自動續約, 如需續約請於合約到期前一個月致電異人館總公司管理部洽詢。**
- 三、甲方同意在其刊物及公告上刊登乙方之廣告及特約說明。
- 四、甲方之員工(會員)憑提供之識別證件(卡), 前往全台乙方之商店消費, 即可享有**九五折優惠**。春節、情人節、母親節、聖誕節期間與**國定連續假期恕不做特約折扣, 不得與其他優惠合併使用, 乙方特價促銷商品不可再做折扣。**
- 五、甲方應提供員工(會員)識別證件(卡)樣本各一式予乙方, 以利乙方識別。
- 六、在合約有效期限內, 乙方可提供文宣資料予甲方, 在合情合理且不影響甲方權益及工作場所寧靜的情況之下, 甲方應代為公告或宣傳。
- 七、乙方承認甲方之商名、商標及服務標章為甲方所專有。乙方為執行本合約書相關事務時, 得無償使用甲方之商名、商標及服務標章, 但不得損及甲方之商譽或權益, 否則甲方得立即主張無條件終止合約。
- 八、雙方資料於合約期間若有異動, 應主動告知對方, 以利更新。
- 九、合約有效期限內, 甲方若無法遵照本合約內容執行, 經查證屬實, 並書面告知甲方後, 乙方有權逕行解約。
- 十、合約有效期限內, 甲方員工(會員)至乙方消費, 若因乙方未依本合約內容提供優惠導致甲方員工明顯損及其權益時, 經書面告知乙方後, 甲方有權逕行解約。
- 十一、本合約乙式兩份, 甲、乙雙方各持乙份為憑, **其中一份請寄回異人館總公司管理部留存。**針對雙方之合作事項, 若有未盡詳細規範之事宜, 甲、乙雙方基於誠信原則處理, 並得視實際需要由雙方協議後另定書面補充之。

立合約書人:

甲 方: 實踐大學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

乙 方: 異人館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



異人館特約分店門市資訊

台南區

新仁店	06-2902611	台南市仁德區大同路三段755號
市府店	06-2995055	台南市永康區永華路一段311.313號
崑山店	06-2059253	台南市永康區大灣路1098號
新營店	06-6327685	台南市新營區三民路162之2之3號
中華店	06-3026325	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770號
成大店	06-2089023	台南市東區勝利路118號
育德店	06-2513607	台南市北區育德路552號

高雄區

高中店	07-5366322	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1111號
藍田店	07-5910979	高雄市楠梓區藍田路288號
愛河店	07-2810021	高雄市三民區河東路356號2樓
曾子店	07-3414097	高雄市左營區文自路452號
赤仁店	07-3748041	高雄市仁武區赤仁路192號
清豐店	07-3538644	高雄市楠梓區土庫三路200號

中區

東海店	04-24638992	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1086號
沙鹿店	04-26623042	台中市沙鹿區光華路463號
軍福店	04-24364840	台中市北屯區和順路378號
埔里店	049-2919985	南投縣埔里鎮大城里信義路1023號
永春店	04-23891405	台中市南屯區永春東七路667.669號
豐原店	04-25297750	台中市豐原區自強南路36號
東英店	04-22134121	台中市東區東英路522號
員大店	04-8360306	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大道二段490號